

臺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屆第六次董事會議事錄

時間：一〇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（星期五）上午九時

重要決議事項：

1. 通過本公司依公開比價結果委任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 103-105 年度財務報表及稅務申報簽證案，並同時終止對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委任。
2. 通過本公司續委由南聯公司為『台塩海洋鹼性離子水產品』總經銷商案。
3. 通過臺鹽(廈門)進出口有限公司辦理增資案。
4. 通過本公司土地提供設定地上權辦法案。
5. 通過本公司花蓮市裕民段 38 地號等 1 筆土地採公開招標設定地上權方式辦理案。
6. 通過進口晒鹽採購案。